|  |  |  |  |
| --- | --- | --- | --- |
| **总体** | | | |
| **项目指南** | 1 | 已学习《2021 年项目指南》和《申请须知》，认真研读了申请书所涉及的相关项目类型和  相关学部、学科的要求。 | □ |
| 2 | 申报项目的研究内容符合申报学科和项目类型的资助范围。  **提示：**目前不属于申报学科资助范畴已成为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最主要原因，各学部尤其是生命和医学部各学科明确说明了不受理的研究内容（详见指南），请关注！ | □ |
| **科研诚信** | 3 | 已学习项目指南中《科研诚信须知》内容，申请人和项目参与者全面了解申请书相关内容并对所涉及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  务必注意参考文献、申请人及参加人简历所列成果**标注格式的规范性，严防漏标错标**！ | □ |
|  |  | 申请书纸质版为正式版（水印为NSFC2021），并与电子版版本号完全一致。 |  |
| **纸质**  **申请书** | 4 | **本年度申请书全部采用无纸化，为便于形式审查，请将申请书打印1份，**A4双面打印（签  字盖章页、封面单面）、申请人和参加者本人亲笔签名，左侧装订，无缺页、无遗漏、正 | □ |
|  |  | 反面版本号一致。合作单位无需盖章，无需装订附件。如需拨款的，必须签订协议，作为立项后拨款依据。 |  |
|  |  | 已研读并完全理解《限项申请规定》的内容，申请人和参加人员均不超项。 |  |
|  | 5 | **提示：**ISIS 系统只提供辅助限项检查，系统中能提交申请书并不表明申请人和参加者一 | □ |
|  |  | 定不超项！ |  |
| **限项检查** |  | 2019 年和 2020 年连续两年申请面上项目未获资助，本年度不得再申请面上项目；2020 年 |  |
|  | 6 | 已获基金资助的，本年度不得再申请同类型项目；不具有高级职称 2021 年底结题的青年  基金项目负责人本次可申请面上项目；2021 年底结题的优青本次可申请杰青；杰青优青 | □ |
|  |  | 申请时不限项；2021 年资助期满的项目不计入申请和承担的总数范围。 |  |
| **申请人资格** | | | |
| **身份** | 7 | 申请人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或有 2 名研究领域相同的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推荐（须  附推荐函原件），部分类型项目在此基础上还有特殊要求。 | □ |
| 8 | **在职研究生**须附导师同意函原件（说明申请学位和项目之间关系），只可申请面上项目、  青年基金，在职攻读硕士不得申请青年基金。 | □ |
| 9 | 在站博士后只能申请面上和青年项目，不得申请其他类型项目。博士后获得资助后不得变更依托单位 | □ |
| **非全职聘用的境内外人员** | 10 | 申请基金项目，需提供聘任合同的复印件和聘任说明（具体要求见附件部分），应在申请  书中如实填写在本校聘任岗位、聘任期限和每年在本校的工作时间 | □ |
| 11 | 不得同时以境外、境内两种身份申请或参与项目，即正在主持或参加海外及港澳合作项目  或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不得申请其他项目，反之亦然。 | □ |
| **年龄** | 12 | 计算至 2021 年 1 月 1 日：青年基金项目男性不超过 35 周岁，女性不超过 40 周岁； 优秀  青年基金男性不超过 38 周岁，女性不超过 40 周岁；国家杰青不超过 45 周岁；创新研究  群体项目不超过 55 周岁。 | □ |
| **管理学部项目** | 13 | 作为负责人近 5 年（2016 年1月1日以后）已获得国家社科基金资助，但在当年申请截止前，未取得《结项证书》，不得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各类项目（申请杰青项目除外）。已获《结项证书》者，须在提交的申请书后附《结项证书》复印件，且在《结项证书》复印件上加盖学校公章。无纸化申请项目需在线提交加盖学校公章《结项证书》电子版。 |  |
| □ |

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形式审查表

请申请人将明细表打印一份，在申请书提交前逐项认真审查，并在右边“□”处打√。本表与《指南》不一致的， 以《指南》为准。

|  |  |  |  |
| --- | --- | --- | --- |
|  | 14 | 2021 年已申请了社会科学基金项目，不得再申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部项目。 | □ |
| **资助类别、亚类说明、附注说明、项目名称** | | | |
| **面上青年** | 15 | 指南中无明确要求的，面上项目、青年基金附注说明不填写；  部分学部倾斜资助项目、交叉项目，医学部专项类面上项目，请按指南要求填写附注说明。 | □ |
| **重点项目** | 16 | “项目类型”填写“重点项目”，“附注说明”栏务必在参照各科学部重点项目申请指南， 在下拉菜单中选择所申请的重点项目领域名称，申请代码务必选择领域名称后的代码（地学部重点项目根据申请内容自由选择代码）；  医学部设立 “宏观领域”申请重点项目，附注说明应选择“宏观领域”重点项目，代码自主选择，申请书正文部分之前增加800字“关于已取得重要创新性进展的情况说明”。 | □ |
| **重 大 研究计划** | 17 | “亚类说明”填写“培育项目”或“重点支持项目”；“附注说明”填写相应的计划名称。 | □ |
| **联合基金** | 18 | 联合基金根据相应指南，亚类说明选择“重点支持项目”或“培育项目”或“集成项目”，  附注说明选择相应的联合基金名称。 | □ |
| **申请代码、研究方向和关键词** | | | |
| **申请代码** | 19 | 全面实施新的申请代码体系，不再设置三级申请代码，申请人务必按照《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指南》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代码”准确选择申请代码。  代码 1 是确定受理部门和遴选评审专家的依据，代码 2 作为补充； 代码请选择到二级申请代码（4 位数字）；  重点项目、重大研究计划和联合基金务必按照指南要求准确填写领域重点项目、重大研究计划对应的代码，请认真阅读指南并对照执行。 | □ |
| **关键词**  **主要研究领域** | 20 | 准确选择“申请代码 1”及其相应的“研究方向”和“关键词”内容。5 个关键词中建议前2个在系统中选择，第 3-5 个可以选择，也可自己填写，鼓励全部关键词都在系统中选择。主要研究领域自行填写。（关键词是机器指派的重要依据） | □ |
| **科学问题属性** | | | |
| 21 | 重点项目、面上项目、青年项目须选择最相符、最能概括申请项目特点的一类**科学问题属性**并**阐明选择该科学问题属性的理由（800 字以内，含标点符号）**；其他类型项目也均需选择并阐  述理由。（请重点参照申报系统中基金委提供的撰写模板） | | □ |
| **申请人基本信息部分** | | | |
| 22 | 从 ISIS 系统个人信息自动导入，请在 ISIS 系统中，将个人信息填写完整，确保信息完整准确。 | | □ |
| 23 | 每年工作时间：申请杰青、优青不得少于9个月；申请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包括参加人均不得少于 6 个月。 | | □ |
| **合作研究单位信息** | | | |
| 24 | 一般情况下不需要有合作单位,确需有的，合作单位不超过 2 个。 | | □ |
| 25 | 项目组有外单位人员（包括研究生）参加，即视为有合作单位，须填入合作单位栏中，合作单  位名称须与公章（法人章）完全一致。 | | □ |

|  |  |  |  |
| --- | --- | --- | --- |
| 26 | 境外人员视为以个人身份参加，不填合作单位，但必须附带有参加人本人签名的同意函。 | | □ |
| **项目基本信息** | | | |
| **项目名称** | 27 | 群体、杰青、优青项目名称应填写“研究领域”，而不是具体的研究课题名称 | □ |
| **研究期限** | 28 | 各类项目的研究期限，系统已经自动生成，请不要修改!(有博士后流动站的单位其在站博后可以修改期限） | □ |
| **摘要** |  |  |  |
| 29 | 群体、杰青在申请书摘要部分，应填写“主要学术成绩”，优青写主要学术成绩（强调基础）和下一步的工作（突出创新潜力）。 | | □ |
| **项目组主要成员** | | | |
| 30 | 项目组主要参与人身份证号码、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项目主要参与者不包括申请人，“项目组主要参与者”表中，  总人数为表中人数+1（**容易计算错！**） | | □ |
| 31 | **杰青、优青、青年基金**项目组成员一栏不填，**群体**项目组成员不超过 5 人且全部为本单位人员。 | | □ |
| **科学处特别注意事项** | | | |
| 32 |  | **申请前必仔细阅读！！！建议详细翻阅《指南》** | □ |
| **经费申请表、预算说明表** | | | |
| **直接费用**  **申请额度** | 33 | 直接费用建议额度：面上项目与重点项目申请额度参照2021年指南，申请学部、相应学科2020年的平均资助额度。  固定额度：青年基金24万（16万、8万两年和一年期博后）；杰青400万（数学和管理280万）；优青200万；优青和杰青不做预算包干制；创新群体1000万（数学和管理800万）， | □ |
| **直接费用预算表** | 34 | **直接费用：**请按照指南申报须知中的“预算编制要求”部分所列的各科目用途列支各科目金额；不得列支办公设备、办公用品、手机通讯、办公网络、汽车加油等费用。各科目请  按照学校及国家相关标准测算， | □ |
| **预算说明表** | 35 | 请详细填写各预算科目的具体用途和详细的计算依据，此部分是专家评审经费是否合理的依据，请务必仔细填写，**不能空着,不能过于简单(至少要写到预算说明书的 2/3 页)； 注意：1、预算说明中各科目的金额须与预算表格中完全一致 2、**需要给**合作单位分配经费的**，请说明合作单位的名称、任务分工、研究任务负责人，承担资金额、占总资助金额  的比例并需签订合作协议，作为立项后拨付的依据；**3、**购置或试制单台价值 10 万元以上设备需要特殊说明。青年和面上不建议设备费多做，此外电脑等通用设备也不要写在设备费中。 | □ |
| **报告正文** |  |  |  |
| 36 | 申请书未涉及任何违反法律或涉密内容，特别在论述个人承担或参与项目时注意不要把国防保  密项目列入；国防项目需进行脱密处理，不要出现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用\*号代替。 | | □ |
| 37 | 在填写正文之前，下载并查看本类型项目的“填写说明和撰写提纲”（注意一定是最新版）。 | | □ |
| 38 | 正文务必下载系统中的报告正文“word模板”填写（不要用“填写说明和撰写提纲”中的提纲撰写），无遗漏，内容规范、真实；  **不能删除及改动“报告正文”四字，不能删除及改动正文提纲各标题及后面括号中的蓝色说明字体，**每一部分的内容填写在标题下，如无内容可填写“无”；正文编辑时不要插入页眉、页脚和页码；正文请合理增加小标题，使内容层次分明；注意调整字体、字号、行间距等格式，力求清晰、  美观；合理利用加粗、下划线等，突出重点，使专家更方便审阅申请书。 | | □ |

|  |  |  |  |
| --- | --- | --- | --- |
| **39** | 部分联合基金项目，以NASF联合基金为例，在申请书正文开头说明所针对的研究领域名称；[本申请针对“重点支持项目”3.材料性能提升的微纳表面重构技术。]，注意仔细阅读指南 | | □ |
| **立项依据** | 40 | 立项依据部分参考文献书写规范，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  （期）、起止页码；**参考文献中一定有多篇最新发表的本学科主流期刊文章；文献不易过于陈旧。**  “立项依据与研究内容”部分按要求字数填写，尽量不要超。 | □ |
| **技术路线** | 41 | 技术路线最好用图示和文字结合的方式表示；特色和创新之处不宜太多，一般不超过 3 点。 | □ |
| **年度计划** | 42 | **最易出错！！重点检查！！**年度研究计划时间与基本信息表研究期限保持一致, 中间不得  有时间空档。 | □ |
| **研究基础** | 43 | 详细论述与本申请相关的前期工作基础，以及所提出的新设想、新假说的实验依据和必要的前期实验结果等，前期工作已发表的论文，可以详细列出，尚未发表论文者请提供重要的实验结果的相关材料，如图表等。此部分请不要仅罗列文章、专利等。 | □ |
| **承担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科研项目情况** | 44 | 无在研项目的，该栏目填“无”。 | □ |
| 45 | 只列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主持或参加的**与本项目相关的国家级科研项目**情况；  所填项目均是没有结题的项目，并已注明项目的名称和批准号、主持或者参加、经费来源、起止年月、与本项目的关系及负责的内容等。 | □ |
| **完成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情况** | 46 | 申请人没有主持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在该栏目填“无”。 | □ |
| 47 | 已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加小标题，对项目基本情况，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与本项目关系详细说明，另外需要填写结题项目的研究**工作总结摘要（限 500 字）和相关**  **成果的详细目录。** |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 | |
| 48 | | 申请人同年申请了不同类型的基金项目，请在本人的每份申请书中据实说明申请的其他项  目的类型、名称，并说明与本项目的区别和联系。注意避免同一研究内容在不同资助机构申请的情况。没有请写“无”。 | □ |
| 49 | | 具有高级职称的申请人或参加者同年申请或参加的项目单位不一致的，或与在研的项目  （包括主持和参加）单位不一致的，请在相应部分据实说明，没有请写“无”。 | □ |
| **申请人和主要参加者简介** | | | |
| **申请人简历** | 50 | 申请人简历由系统自动生成，如有错误，请从“个人信息维护”中修改；请注意据实填写  曾使用证件信息和教育、科研经历（含博士后经历），教育经历硕士、博士和博士后经历务必填写导师姓名。 | □ |
| 51 | 申请人主持参加项目情况部分：按照格式范例规范填列，所列项目**按开始时间倒排序**。学校科研启动费等项目不要列。如主持和参加的项目较多，可选择性填列：**国家基金项目全部列出**，国家级项目优先、在研项目优先、主持项目优先。 | □ |
| 52 | 请使用成果导入功能导入申请人的成果，成果按时间倒排序，所选择成果无时间限制（**重点项目、杰青、重大研究计划、创新群体、联合基金重点支持和集成项目要求近 5 年**）；  **提供 5 项以内**申请人本人发表的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著（论文和专著），**论著以外**  **的其他成果部分，不要再选择论文和著作，最多不超过 10 项。** | □ |
| 53 | 请注意论文标注，本人姓名加粗显示，共一作请加“#”，通讯作者需加“\*”（列全所有作者，不得改动作者顺序。请务必仔细检查论文标注！避免出现共一和共同一作少标错标  的情况） | □ |
| **参加者简历** | 54 | 项目组成员（除研究生外）均需上传简历。 | □ |
| 55 | 请下载最新的参与人简历模板，注意 2021 年参与人简历不得删除、改动任何**蓝色说明字**，  参与人姓名写在“参与者简历”下行开头，后接单位、二级单位、职称（黑色字行），各标题下的格式和范例请删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56 | 参与者教育和科研工作经历请按照**倒序填写**，注意经历的连贯性，简历中硕士、博士、博士后**合作导师姓名和职称**一定要写。  参加人简历第 2 行个人概况中填写的职称、工作经历中目前的职称，项目组主要参与者信  息表中的职称，三者的必须完全一致，这是形式审查重点！ | | | | □ |
| 57 | 参加人主持和参加项目情况部分：按照格式和范例规范填列，所列项目按开始时间倒**排序**。学校科研启动费等项目不要列。如主持和参加项目较多， 可选择性填列：国家基金项目全部列出，国家级项目优先、在研项目优先、主持项目优先。 | | | | □ |
| 58 | 申请人与参与人简历中，主持或参加项目情况的书写格式与往年相比，在“项目类别”前  要求**先写“资助机构”。请注意涉密、敏感项目隐去关键信息。** | | | | □ |
| 59 | 主要参与人如果曾经使用其他身份证件作为申请人或主要参与者获得过项目资助的，应当  在此按照范例据实填写**（如：身份证号码位数发生变化、身份证号码发生变化；身份证件类型发生变化等）**，否则按不端行为处理，没有请填“无”。 | | | | □ |
| 60 | 成果请倒排序。成果请按照范例和要求规范标注第一、通讯、共同第一作者等；参与者的姓名请**加粗；论著以外的其他成果部分，不要填写论文和著作，只填写 10 项即可。** | | | | □ |
| **签字和盖章页** | | | | | | |  |
| 61 | | | 申请人和项目组主要成员已在纸质申请书上**亲笔签字**，手签与印刷体是一种语言，签字和成员列表中的名字完全一致，无错别字；境外人员不签字，只需在附件中提供带签名的知情同意函（随纸质签字盖章页一并报送），同意函上的签字语言须与申请书上的印刷  体一致。 | | | | □ |
| 62 | | | 申请书中的项目组成员中如有依托单位以外的人员参加，即视为有合作单位，在申请书的基本信息页中填写合作单位名称，并在签字盖章页上加盖合作单位法人公章（红章）**，** 申请书所填写**合作单位名称必须与所盖合作单位公章名称一致**。 | | | | □ |
| **附件（全部电子化）** | | | | | | | |
| 63 | | | **按照下表的附件类型和要求，上传相应附件，需纸质的附件已附于申请书之后。** | | | | □ |
|  | **以下附件均需 pdf 或(有公章的需彩色)后上传，同时将纸质版附在纸质版申请书后（特殊说明的除外）** | | | | | | |
|  | **需提供附件的条件** | | | **附件类型** | **附件要求** | | |
|  | **面上项目、青年、重点需提供 1-4**  **（1必须提供尤其是重点项目，2-4可不提供）；优青、杰青、创新群体需提供 1-5（5非必要）** | | | 1．5 篇申请人本人发表的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文全文电子版（论著只提供著作封面、摘要、目录、版权页等）；2．国家级科技奖励、省部级奖励（二等以上）奖励证书的扫描文件；  3．专利或其他公认突出的创造性成果电子版扫描文件；4．在国际学术会议上报告邀请信或通知电子版扫描文件（附件 1-4 请按上述顺序上传，无需附纸质版）5、论文收录引用情况证明  （自愿上传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同时附纸质原件，随申请书报送）。  **重点项目、杰青、重大研究计划、创新群体、联合基金重点支持和集成项目为近五年！** | | | |
|  | **申请人无博士学位、**  **无高级职称** | | | **2 封推荐信** | | **推荐人为本领域具有高级职称，推荐信（用基金委的推荐信模板）中注**  **明推荐人姓名、职称、研究领域、工作单位，亲笔签名。** | |
|  | **申请人为在职研究生**  **（无论是否有高级职称）** | | | **导师同意函** | | **说明申请项目与学位论文的关系，承担项目后工作时间条件保证等，须附导师同意函（用基金委同意函模板）。若导师同时出具推荐信，需独**  **立出具，不得与同意函合并。** | |
|  | **境外人员参加项目**  **（包括研究生）** | | | **参加人知情同意函** | | **本人亲笔签名的信件传真等，说明本人同意参加项目且履行相应职责** | |
|  | **获国家社科基金已取得结项证书** | | | **社科基金结项证书** | | **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  | **申请人为非全职聘用的境内外人**  **员（绿卡、兼职教授等）** | | | **聘任合同、**  **聘任说明** | | **合同复印件，人事部门出具包含聘任岗位、期限、每年工作时间的说明，**  **人事部门盖章协议** | |
|  | **涉及伦理学研究** | | | **伦理证明** | | **依托单位和参加单位需出具伦理证明，或其上级主管单位出具伦理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涉及生物安全保障项目** | **生物安全承诺** | **依托单位或上级主管单位出具生物安全保障承诺** |
|  | **申请重点基金项目、优青** | **5 篇代表性论文全文及首页** | **申请人本人发表，与本项目内容相关，**  **生命学部要求申请人为第一或通讯作者且为近 5 年（2016 年 1 月之后） 发表的，并要求与申请项目相关（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只附首页）** |
|  | **简介中列了未正式发表论文** | **接收函或在线出版网页链接** | |
|  | **申请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  **项目** | **1、英文申请书 2、合作协议（双方签字）3、合作者主持项目证明或者近 3 年发表的与申请项**  **目内容有关论文全文 4、外方合作者对英文申请书的确认函** | |
|  | **申请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  **和重大基金项目** | **有合作单位的，合作单位的分预算和预算说明（加盖合作单位公章）** | |
| **重点项目附件及其它特殊要求** | | | |
| **注意：重点项目附件为近五年的 5 篇代表性论文！ 数理学部：**  **申请人必须在申请书的附注说明栏中注明所申请领域的名称，否则不予受理，填报申请书时一定要填写到细分的申请代码。**  **化学科学部：**  **申请人必须在申请书“附注说明中”准确选择所申请领域的名称，否则不予受理。**  **生命科学部：**  **1、在申请书的“附注说明”栏中必须要选择所申请领域的名称，并要求在“申请代码 1”一栏中准确选择立项领域所标出的对应的申请代码。**  **2、提交 5 篇申请人本人近 5 年（2016 年）发表的与本次申请内容相关的第一作者或者通讯作者的代表性论文首页（以附件形式上传）。**  **地球科学部：**  **重点项目申请代码由申请人自主选择填写。申请书的“附注说明”栏务必在下拉菜单中选择领域名称；未填写或填写错误领域名称的申请书，将不予受理。**  **工材科学部：**  **申请书的“附注说明”栏请务必在下拉菜单中选择相应的重点项目资助领域名称，“附注说明”栏未选择重点项目资助领域名称或选择错误的申请书，将不予受理。“申请代码 1”一栏中准确选择工程与材料科学部对应的申请代码，申请代码 2 可选择作为补充。**  **信息科学部：**  **申请信息科学部重点项目群及立项领域重点项目，申请代码 1 应当选择科学部优先资助领域或重点项目立项领域名称后面标注的申请代码，资助类别选择“重点项目”，辅助说明应选择相应研究方向或领域名称，以上选择不正确的申请将不予受理。除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外，部分研究成果需在实验系统或实际应用中得到体现或验证。申请人需要在附件中上传 5 篇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著 PDF 文件（仅附申请人代表作）**  **管理科学部：**  **申请代码 1 选择科学部重点项目资助领域名称后标明的申请代码，附注说明应选择相应领域名称，以上选择不正确的申请将不予受理。**  **医学科学部：**  **1、申请立项领域重点项目，“附注说明”选择 44个重点项目立项领域名称之一。申请代码 1应当选择名称后面所标出的申请代码；**  **2、申请宏观领域重点项目，附注说明应选择“宏观领域”，申请代码自主选择，正文部分之前增加800字左右的“关于已取得重要创新性进展的情况说明”，否则不予受理。**  **3、申请人须在申请书正文中附上代表作的 PDF 格式文件首页，附件中提供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作的的 PDF**  **格式全文。**  **4、“科学部资助领域和注意事项”中医学科学部部分的有关要求同样使用于重点项目。包括：2020 年度获得高强度项目［如重点项目、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重大项目、重大研究计划或联合基金中的重点支持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究项目等］资助的项目或课题负责人，以及申请项目与申请人承担的国家其他科技** | | | |

**计划研究内容重复者，2021 年度作为申请人申请重点项目原则上不再给予支持。**